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BK Holdings Limited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8)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以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告乃國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現行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行章程大綱及細則」)，旨在(其中包括)(i)更新現行章程大綱及細則並使其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的核心股東保護準則；(ii)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新規定；(iii)為本公司在舉行混合會議及電子會議方面提供靈活性；及(iv)反映開曼群島適用法律的若干更新資料以及作出其他內部管理的修訂(統稱「建議修訂」)。董事會亦建議採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現行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星期五)召開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修訂、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翊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翊先生及徐永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鈞勇先生、莊天任先生及劉敏琪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的網站www.cbk.com.hk內。